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邵市环评（1）〔2023〕36 号

关于邵东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湘环昭阳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邵东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项目申请批复的报告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邵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0 年 9 月报批了《邵东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局以邵环评（开）〔2020〕59 号予以批复。因该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现邵东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原址不具备建设条件，故本次重新选址建设。邵东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重新选址后拟建于邵阳市邵东市宋家塘街道麦子口村（坐标 $111^{\circ} 42' 28.174''$ ， $27^{\circ} 16' 8.221''$ ），近期污水处理规模 $20000\text{m}^3/\text{d}$ ，项目总投资 21210.87 万元，占地面积 37646.33m^2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污水处理主体工程、配套管网工程、办公生活区等主体工程，同时配套建设环保工程、给排水、电力等辅助工程。主要服务范围为城北新区东区与西区、宋家塘街道皮具工贸园、黑田铺镇中心镇区及印刷产

业园、牛马司镇中心镇区东部。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4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根据湖南新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在你单位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确定的地点、规模、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建设该项目。

二、在项目的设计、建设、运营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优化项目建设方案，工程合理规划布局。对施工场地进行挡护，保持场地车辆畅通，控制燃油机械和汽车尾气排放；施工物料覆盖运输及堆置，现场采取洒水降尘措施。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靠环境敏感点面设置临时声屏障，禁止高噪声设备夜间施工，建筑施工噪声须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污水经隔油、沉淀后回用于降尘和工程养护。优化土石方平衡，施工弃土和建筑垃圾分别运送建设部门规定地点处置，采取封闭运输措施；施工期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置。

2、做好生态保护工作。临时占地应避开环境敏感点。项目建设完成后临时用地应及时进行恢复，保护好区域生态环境。

3、控制废水污染物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实验室废水、污泥脱水滤液、冲洗废水以及服务范围内

收集的废水；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实验室废水经酸碱中和预处理后与污泥脱水滤液、冲洗废水均进入厂区污水管网，与服务范围内收集的废水一起经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水解+AAO+二沉池+高效沉淀+反硝化深床滤池+紫外线消毒)处理，污水处理出水水质须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和《湖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T1546-2018)二级标准后，再通过污水专用管道排入落水河。项目厂区只设置一个规范化尾水排放口，并安装污水流量计和 pH、COD、NH₃-N、TP、TN 在线监测设施，同时需与环保部门监控系统联网。项目各污水处理池、厂内道路、办公生活区及污水收集管道均须做好防渗处理并设事故池，严防跑、冒、滴、漏等造成地下水污染。

4、强化废气污染防治。优化项目平面布局，恶臭源须远离居民点。项目对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采用生物除臭工艺进行处理，处理后恶臭气体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外排恶臭气体须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加强厂区绿化，确保厂界废气污染物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废气排放标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于屋顶高空排放，排放浓度需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相应标准要求。

5、加强噪声控制管理。工程合理布置，污水泵、污泥泵、风机等设备应采取相应减振、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

确保污水厂邻铁路西北面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其他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6、妥善处置固体废物。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妥善处置固体废物。污水处理厂运营稳定后产生的污泥应进行危险特性鉴别,如属于危险废物须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如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经滤机压滤脱水,脱水至含水率为 60%以下的泥饼外运至邵东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置,运输泥饼车辆须采用封闭式运输,不得产生二次污染;栅渣和沉砂即清即运,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填料厂家现场更换带回原厂回收处置,不在厂区暂存;废润滑油、含油废抹布手套和废润滑油桶、废灯管、在线监测废液及监测化验废物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暂存间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7、加强企业运营管理。建立健全生产与环境管理制度,保障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实行清洁生产,全过程控制污染,减少污染物产生与排放量。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切实落实风险防范措施,禁止污染物非正常排放。

8、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项目建成投运可实现污染物区域削减,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为 COD:292t/a、NH₃-N:21.9t/a,排污总量纳入邵东市辖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

制计划范围。

9、加强企业环境管理。按环评要求合理布局生产设施和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建立健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实行清洁生产，全过程控制污染，保持良好的厂容厂貌。

三、项目建成后，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须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或完成排污许可信息登记。

四、按规定办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营，并接受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重新报我局审核。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1月6日



